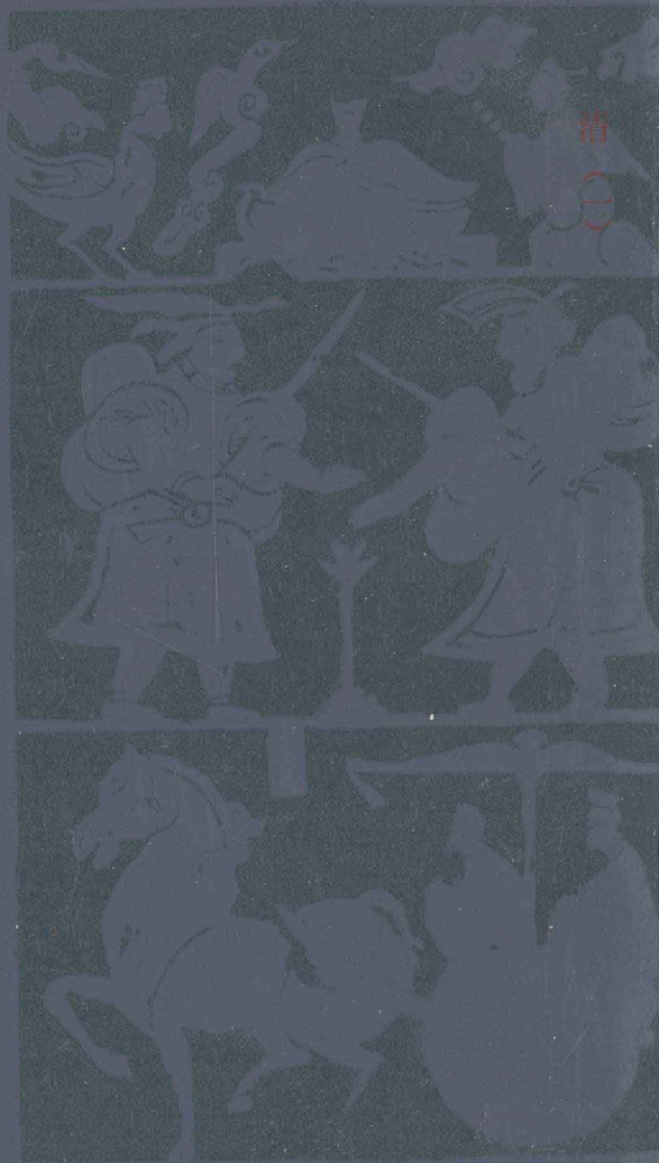


歷代小說筆記選



江畬經編輯

歷代小說筆記選

清（二）

上海書店

歷代小說筆記選目次

清

浙東紀略 十一則

嘉定縣乙酉紀事 八則

研堂見聞雜記 九則

甲申朝事小紀 全

鹿樵紀聞 全

揚州十日記 全

秋思草堂遺集 全

廣陽雜記 一百二十一則

池北偶談 一百零二則

香祖筆記 三十五則

板橋雜記 五十五則

松下雜鈔 二十二則

目次

徐芳烈

朱子素

婁東無名氏

王朝

梅村野史

王秀楚

女史陸莘行

劉獻廷

王士禎

王士禎

余懷

闕名

歷代小說筆記選 清

螢窗異草 十三則

淥水亭雜識 七十四則

西征隨筆 三十則

觚賸 六十八則

笑笑錄 一百二十八則

消夏閑記摘鈔 五十則

聽雨軒筆記 三十八則

西清筆記 四十三則

蜀碧 三十九則

明齋小識 一百零四則

新齊諧 三十五則

續新齊諧 三十二則

茶餘客話 五十八則

履園叢話 一書十三則

灤陽消夏錄 二十則

槐西雜志 三十二則

浩歌子

納蘭性德

汪景祺

紐琇

獨逸窩居士

顧公燮

清涼道人

沈初

彭遵泗

諸聯

袁枚

袁枚

阮葵生

錢泳

觀奕道人

觀奕道人

咫聞錄 四十九則

虞初新志 二十四則

虞初續志 十五則

夜雨秋燈錄 七則

歸田瑣記 三十則

浪跡叢談 四十一則

浪跡續談 四十三則

四時對雪樓雜錄 全

香飲樓寶談 二十五則

南浦秋波錄 五十九則

金台殘淚錄 三十一則

夜譚隨錄 七則

蟲鳴漫錄 六十四則

鷗陂漁話 三十四則

重論文齋筆錄 四十則

郎潛紀聞 五十七則

目次

三

慵訥居士

張潮

鄭澍若

宣鼎

梁章鉅

梁章鉅

梁章鉅

陳登龍

陸長春

華胥大夫

華胥大夫

霽園主人

采薇子

葉廷琯

王端履

陳康祺

歷代小說筆記選 清

燕下鄉腔錄 四十八則

冷廬雜識 一百十二則

瀛壖雜志 五十七則

壺天錄 二十四則

金壺七墨 八十六則

兩般秋雨盦隨筆 五十九則

蘿菴游賞小識 三十則

閒居雜錄 一百二十五則

此中人語 三十則

耳郵 五十八則

鋤經書舍零墨 八十八則

津門雜記 九十六則

淞南夢影錄 六十一則

雨窗消夏錄 二十八則

賭棋山莊筆記 十六則

春在堂隨筆 二十八則

畏廬瑣記 六十二則

四

陳康祺

陸以湑

王 韜

百一居士

黃鈞宰

梁晉竹

李慈銘

竹柏山房

程趾祥

羊朱翁

黃協塤

張 燾

黃協塤

牛應之

謝章铤

俞 樾

林 紆

歷代小說筆記選

清

浙東紀略

清徐芳烈

乙丙之交。大清尙未一統。浙東一隅。亦以南北分之。紀實也。使易辨也。
甲午春。潞藩自淮而南。次武林。請居焉。

乙酉五月十一日。清兵至金陵。弘光皇帝走。城爲之空。

二十五日。馬士英從太后至杭。武林沸騰。

初十日。陳盟朝監國。出語士英曰。『事不可爲矣。』午後。總兵鄭鴻達亦至。鴻達卽請監國入閩。不允。請以官眷渡江。亦不允。遂出城。時黃道周適在江干。連章勸監國卽位。且責馬士英誤國賣君之罪。薄暮。陳鴻範遣報城中云。『北使明日至。且許監國仍令五浙也。』

十二日。監國遣官持諭召陳盟入閩。盟具疏辭。遂之剡上。是夕。會稽庠生王毓著（字元趾）感痛激烈。作憤時致命篇。首曰。『羣奸誤國。廟社淪胥。憤懷事變。恨不手斬賊臣之頭。慟惜時艱。且思生食叛人之肉。養兵十載。大帥惟識奔逃。積粟千倉。墨吏半肥私橐。』又云。『冠裳世祿之家。養窟以待新朝。郡邑蒞事之長。收圖以修隆表。追呼犒迎之費。盡屬青衿。供奉大清之牌。遍傳黔首。文非飾過。則曰暫屈。必伸當。

效會稽之辱。忍耻苟全。又云長往不返。駕言東海之逃。」又云「呼號莫聞。痛哭無路。用殉蛟腹。愧彼鼠心。古稱五死。何俟捐軀赴義之可樂。壽止百年。保無疾病水火之殺人。惟茲清流碧水之中。正是明倫受命之地。鬼如不厲。爲訪三閭之踪。魂果有靈。當逐伍胥之怒。真能雪耻自任。願激發于光天。倘或同志不孤。致相招于冥土。」又遺書上左都御史劉宗周曰。「著已得死。所望先生早自決。毋爲王炎午所弔。」中夜不語兄弟。不別妻子。命閹沽醪。正襟浮白。勞以餘瀝。且戒勿從。持炬出門。沾致命篇於宋唐衛士奇之祠壁。肅衣冠赴水於柳橋。

左都御史山陰劉宗周。字啟東。號念台。六月十三日。北兵至杭。二十三日絕食。二十五日乘舟入鳳林。投西洋港。救不死。遂詣辭先墓。暫息靈峯寺。北使以書幣聘。劉口授答書曰。「大明孤臣某啓。國破君亡。爲人臣子。惟有一死。七十餘生。業已絕食經旬。正在彌留之際。其敢尙事遷延。貽譏名教。取玷將來。某雖不肖。竊嘗奉教於君子矣。若遂與之死。固某之幸也。或加之以斧鉞焉。而死尤某之所甘心也。謹守正以俟。口授荒迷。終言不再。原書不啓投還。」自此勺水不入口。作絕命詞曰。「信國不可爲。偷生豈能久。止水與疊山。只爭死先後。若云袁奉高。時地皆非偶。得正而斃矣。庶幾全所受。」又曰。「子職未伸。君恩未報。當死而死。死有餘悼。」又曰。「留此旬日死。少存匡濟意。決此一朝死了。我平生事。慷慨與從容。何難亦何易。」遺命下葬。豎牌於墓南道。顏其額曰。有明念台先生藏衣冠處。劉宗周婦口氏合葬之墓。言訖。泫然淚下曰。「吾生平未嘗言及二親。以傷心之甚。不忍出諸口也。」已而曰。「胸中有萬斛淚。半灑之二親。半灑之君王。絕食久。後子洵泣請曰。「尙有未了事否。」先生曰。「他無所事。孤忠耿耿。」又命洵曰。「汝

停我於山。當於三年後葬。」約問之。先生曰：「先帝梓宮尙未落土。」門人環侍。嘆曰：「學問未成。命賴諸子。爾曹勉強去。」閏六月初六日。先生命家人扶掖起。輻巾葛袍。肅容端坐。有頃北首臥。初七日。命取几上筆硯書魯字。初八。傳言投見鄉紳歸。先生聞之。太息齧齒者再。戍刻氣絕。雙眸炯炯。雖殮不瞑。二十一日。台州紳衿士庶。共推擁魯藩監國。以張國維。宋之普。居內閣。陳函輝爲詹事。張文郁爲工部侍郎。國維仍管工部事。乃告歸募兵。又于嶧縣山中徵陳盟者。再盟辭疾不赴。而越中當事聞之。已俱有擁戴迎立之意矣。

斯時大軍雲集。自起事以來。浙東蜂湧之將。不可勝紀。人盡招兵。人盡派餉。甚且抄掠頻聞。搜括殆遍。始猶取投北者括其財。繼則富家大室及農工商賈之人。靡不推索誅求。題官送筭之類。種種惡套。轉相効尤。日甚一日。愈競愈巧。愈出愈奇。而諸營曾無壓足。嘗稱匱乏。識者知爲不終朝之計。而實亦莫之能挽也。王之仁原食甯餉。因其子王鳴謹防守定關。甯餉多爲所留。於時西興營兵稱匱乏之仁。乃首攻吳孟明。金蘭姜一洪。張六口四家。令各出十萬金相助。遂有以賂鑽入他營求庇者。於是派助之議起。而方國安之營加甚焉。更且大小相欺。強弱相併。如都督僉事裘尙夷。原以嶧兵食嶧餉。而淮撫田仰從海上來。乃遂分派一萬。而方國安中軍定南伯俞玉。又欲分十分之五以餉兵。開遠伯吳凱。原以台兵食台餉。而總兵李礎奪派黃岩。長史谷文光坐派甯靜。國舅張國浚坐派天台。而張總鎮及本道標。又復坐派臨江。並吳凱之兵。無仰給。孫嘉績。熊汝霖。原以姚兵食姚餉。而靖江伯王鳴謙。提兵至姚。欲其盡供。王用不聽支取。至於定遠將軍陳梧。行檄西征。問渡東海。移鎮臨山。奉旨撤回。終住餘姚。殺金原。張岱之子張鉞。盡

取金帛妻妾而有之。總督水師荊本徹奉命西征。不過浙西一步。而權取官餉。打糧屠毒蛟水。幾無安堵。臨數百里地面。則盡爲方國安諸營。札取屋廬作寨房。門壁燒營火。今日捲東。明日捲西。以致室家離散。村落蕭條。有難一一道者矣。然而江上諸師志猶奮銳也。樞輔張國維慨訂戰期。欲以初八日始有連戰十日之約。方國安諸營及張國維兵司上流。

蕭山株墅翁遜字大生。向與陳潛夫熊汝霖共事。至是聞磧溪渡方氏先潰。江上軍無固志。翁扼腕甚。白陳請再視江。沿江上下疾走數百里。壁壘皆空。還謂陳曰。「國尙可爲乎。南北淪陷。不意又及江東也。皇皇欲何之。我將以錢江潮盪我鬱憤也。」請先辭去。遂躍入大江死。

六月初二日。諸暨庠生涓池傳曰。炯字中黃。走門人何葵柄齋頭。晏訣悲歌浩歎。作絕命詞曰。「國耻未伸。母命如線。勢不可爲。髮膚將獻。畜固難存。難亦羞見。費志已濡。死不當殮。」其母錢氏知炯之殉難也。特來戒其酒。恐人以炯爲酒誤也。炯受教。送母歸。冠孝巾。服麻衣。往宗祠別祖父。又歸別其母。母躬具酒饌。命幼孫持漿滿觴。而三酌之。慶慰備至。至末觴。則跪而勿飲。母詰之。則曰。「子樂母戚。是弗忍飲。」母曰。「兒飲。予勿戚也。」遂飲之。炯更滌觴。酌獻母曰。「惟願我母無楚於家。」母復笑飲之。母子歡飲半日。炯乃呼母上坐。四拜永訣。而出。炯回顧母亦顧炯。母又卽命曰。「兒勿顧。」於是竟往江。沿忽憶江中有石名曰又羅石。其形挺直。其平如削。又高歌曰。「世汚濁兮。涓江清。人善時焉。羅石古。惟伊人兮。客何方。逍遙此兮。石上旅。」吟畢。投入江中而死。次晨乃果於又羅石上獲尸以歸。

馬士英携家眷匿嵎縣大岩山中。居數日。入四明山之金鐘寺剃髮。北至出降。北盡殺其兵於林中。令騎

一駟之台州招降方國安。已渡黃岩。與北隔江。北白標先至。方元科欲盡殺將士妻妾。決死一戰。國安猶豫不忍。北兵抄出後路。馬士英適至。爲先容。諸軍一夕圓帽成。髮盡落。頭盡白。人盡清矣。方國安出。方元科等亦降。

嘉定縣乙酉紀事

清朱子素

崇禎十七年甲申春三月丁未，思宗烈皇帝既殉社稷，其年夏五月庚子朔，南京文武諸大臣奉福王監國壬寅卽皇帝位，以明年爲弘光元年。

弘光元年乙酉春三月，北兵由河南分道南下，夏四月丁丑破揚州，五月庚辰渡江，壬辰聖安帝西幸，忻城伯趙之龍率文武開門迎降，北帥豫王遂入南京，方議分兵徇諸郡，未發，從降臣請傳諭安撫，乃以前御史王懷大理丞劉光斗鴻臚少卿黃家鼐等分行，是時三吳百城望風奔潰，長吏多解印綬去，其士大夫或聚鄉兵保鄉土，或從江湖起義，往往而是。家鼐至蘇州，巡撫霍達走太湖，會前監軍道楊文驄率兵五百入郡，家鼐方勞軍西察院，文驄直入執家鼐及從者數人盡誅之，發取庫積而去。家鼐副使周荃本郡人，獨匿民間得免。倉皇歸豫王，且請兵，王聞家鼐見殺大怒，遂發兵八萬分下蘇杭，而吳郡之被兵自此始矣。

六月二十七日戊寅，吳志葵率兵入城，旋去入海，百姓聞志葵至，執香以迎。志葵慰諭曰：「昨不殺北官，恐爲民累也。今上流官軍旦夕舉事，爾民各宜聚鄉勇守地方以待。」食畢遂去。偕志葵來者爲前都督蔣若來，視庫存銅銃數十，使人舁之行，遂由徐家行入海。

閏六月十三日，薙髮令益急，人心益憤，市上大呼曰：「安得官軍來爲我保此髮膚？苟有倡義者，卽揭竿相向矣。」於是諸鄉義兵不約而起。

十四日甲午境內義兵會剿東關。夜焚北船四十餘艘，斬首八十三人，得勝以身遁。是時邑中首義爲舉人王某及弟諸生某，起於六都，得七百人，號王家莊兵。閣部監紀知縣支益，起於石岡，先後悉起。王某等初謀約以十五日潛師入城，誅北官守城隍。俟四境雲集，然後內外夾擊。殲東關之敵，規圖掃蕩。會十四日早，忽傳吳總鎮合諸路兵復吳郡，殺敵過半，已勒兵而東。俞飛熊以飛檄至（飛熊邑人），令嘉定鄉兵環集城下。午後協力會剿，於是遠近歡呼，持兵爭赴。王某等即率其衆同石岡南翔兵齊至南門，欲入城。城門已閉，城上謝曰：「殺敵者從東門去。」蓋須明徵拒之也。而志葵亦未嘗至。諸兵不得已，徑趨東門，與北兵隔水而陣。薄暮，崑山陳參將宏勛提兵來赴，入自西門。明徵止之於城隍廟，名曰犒師。實則尼之。宏勛善槍，明徵與之揖，令家丁竊去其槍。宏勛回顧失槍，覺其意，即不食去。時我軍與北兵矢礮相當，互有殺傷。得勝見勢危急，據高岡，使其兵三五作隊，自上射鄉兵，皆應弦而倒。南翔兵最先登，矢傷一人，即返旆石岡。踵之亦却走。獨王莊首令都司許龍率先赴敵，戰頗力。頃之中流矢死。我軍幾潰，而外岡婁塘兵接戰甚力。二十三都素稱盜藪，其人皆輕捷敢戰，斬殺甚多。時漏下三鼓，諸兵蜂擁而前，競舉火燒得勝船。成棟自下維揚金陵毘陵京口諸處，所獲精金美珠名劍寶刀無數，悉付一炬。其未及燬者，盡爲鄉兵取去。舟中多載婦女，悉被焚。其中一女最姝麗，呼曰：「我翰林公女。」家在揚州，被掠至此。幸救我。」鄉兵皆曰：「可躍入水。」女哭曰：「我是被鎖不得脫。」語未竟，烈火燒其身矣。煙焰蔽天，通紅數十里。天明始熄。得勝乘夜東奔，狼狽得達。成棟聞變，震驚繞牀而走，終夜不寐。

十九日，通政使司左通政侯峒曾入城，與士民分部巡守。淳耀等令元演作書，急趨其父峒曾入城。鄉兵

亦列幟往迎。既至，集衆公議，畫地而守。東門、峒曾爲主，其子元演、元潔及邑諸生朱元亮等佐之。西門、淳耀爲主，其弟諸生淵耀佐之。南門、秀水教諭龔用圖舉人張錫眉爲主，邑諸生夏雲蛟等佐之。北門亦峒曾爲主。太學生朱長祚等佐之。處分已定，各帥衆上城巡邏。嚙人士爭縛袴執刀，以從。東北二門俱用大石壘斷街路。惟西南二門稍按時啟閉，仍用屋木亂石橫塞道塗，以遏兵鋒。二十二日，立挨門出丁法，分上中下三等。上戶出丁若干，衣糧自備，仍出銀若干，備客兵糧餉，並守城頭目燈燭之費。中戶出丁若干，衣糧自備，下戶只出一丁，分堞而守。每丁給錢日六十文，衣糧燈燭悉自備。城上分四隅，自某地起某地止，分屬各圖。每圖擇一人爲長，日入後，當事者親自巡歷，以稽勤惰。其大事專屬峒曾、淳耀處分。是日，一都鄉兵縛投牒者至，稱爲間諜，鞠之。實志葵送書人，發函有吳門之虜斬馘殆盡，杭州之虜貝勒云亡等語。

二十一日，獲太倉賊四人，梟於市。是日，志葵牌至云：「即日遣游擊蔡喬督兵協勦，午後復有健兒四人，持志葵牌至，來文與前互異，嚴鞠之，供爲太倉賊浦漳、浦嚙僞造，欲乘我不備，襲取我城。既得實，立斬之。爾時聲氣發，人不自保，然恃侯黃望重，避難士民扶老携幼而歸，不絕於路。城上揚白旗，大書嘉定恢勦義師，奈兵餉兩絀，所伏惟城外鄉兵。諸鄉兵至，是各保村落，不可復聚矣。乃遣人多齎名刺，凡在嘉定轄中，悉訪其拳勇少年，勢力能鼓衆者，敦請來前，備賓主禮，假以詞色，令各歸集衆。因誡曰：「勉之人，誰無父母妻子，諸君能辦此，兼可自爲匪獨爲人也。」此輩驟蒙下交，皆驚喜，頗爲效力。皆斬木揭竿，擊金鼓集衆。鄉兵益盛，而是日石岡有鍾氏之禍。人言鍾益嘗在史閣部標下，領胖襖銀五千兩，揚州破，悉飽私

橐盍取爲義兵餉。競往攻之。勢如轟雷。父子兄弟死者五人。悉斷其頭。與明徵頭並懸城上。頃之。南翔鎮獲明徵妻子。斬割屠裂。一如明徵。而南翔復有李氏之禍。李氏自世廟以來。蟬聯不絕。其裔孫貢士李陟。年少有雋才。知名當世。就鎮中糾合義旅。號匡定軍。未就。里兒忌之。聲言李氏潛通清兵。因羣擁至門。陟與其族抗之等。自恃無他腸。對衆嫚罵。自若。市人素畏李氏。恐事定後。陟等必正其罪。佯言搜得奸細。李氏無少年皆殺之。投尸義塚。縱犬食其肉。慘酷備至。莫敢問。各路聞風。競相盤詰。路人單行。稍涉疑似。卽縛去。亂槍戳死。棄屍河中。甚至一言忤意。白刃驟加。其人方欲置辯。身首已離。城內外殺人無算。窮鄉僻壤。自相讐殺。時正亢旱。炎威迫人。道傍乞丐。爭挾毒投井中。以扼鄉兵。無遠不屆。事露。引頸受刃。卒無一言。民間鼎沸。凡橋道扼要處。皆設廠。晨夜共守。爾時雖五家之市。亦稱鄉兵。以無餉故。大率一至城下。卽絕跡不來。當事者懼。張榜四門。此後鄉兵來者。集護國流光皇慶寺中。爲首一人。入城領餉。于是來者漸衆。

七月初四日。癸丑城陷。左通政侯峒曾。進士黃淳耀。教諭龔用圖。舉人張錫眉等。皆死之。成棟進兵屠其城。五更大雨。守城百姓。露立三晝夜。兩眼泥爛。已膏騰欲仆。復遇暴雨。舉體沾濕。兼之飲食盡絕。不能自支。於是漸有去者。峒曾父子與諸孝廉青衿。悉仗劍立雨中。見守城者將散。大驚。分投勸止。然不能禁矣。北兵攻愈急。多舉雲梯衝城。一將以大桌覆其首。躡梯而上。勢如飛鳥。城上磚石如雨。悉中桌上。一躍而登。遂斧斷東關。縱兵大入。峒曾猶坐城樓。指揮自若。二子侍。遽呼曰。「事急矣。何以爲計。」答曰。「有死而已。復何言。」語未絕。見守陴者奔過。大呼城破。峒曾急麾二子去。不從。大聲訶之。走數步。復還。峒曾怒。

叱曰：「我死分也。祖母在，若輩應代我奉事，戀我何爲？」二子慟哭而去。至孩兒橋，皆被殺。峒曾倉卒投淵，爲馬兵引出，斬之，競奪其首獻成棟。梟示西門。一日復懸峒曾門右旗竿上。大署倡亂逆賊侯峒曾首級示衆。越三日，北兵棄城去。偶懸絕墮地，眼鼻已潰，鬚髮猶赫然可辨。大學生朱之熙遇之，亟捧歸，篋送廠頭里，竟屍身不得。其僕哭於路曰：「老爺殉難時，下體着黃紗褲，用綠絲帶結襪。」有童子知之，指其處驗之，良是。得就木。若有神助云。方城破時，西門尚未有兵。城中男婦悉西走，街道俱爲亂石阻塞。困頓顛躓，僅乃得達。號哭求啟關。淳耀堅握鎖鑰不聽。俄聞城破，方聽啟關。城門爲巨石堵塞，容一人往來。然鼠竄而出者，尙數千百人。及清兵至，悉從屋上奔馳，通行無礙。難民在下者，反阻絕不得路。悉投河死。水爲不流。淳耀兄弟知事不可爲，方下城時，大雨滂沱，泥不能行。淵耀自控一馬至，趣淳耀急乘騎，親爲執轡。至中途力竭，有王姓者翼之行，得抵南菴。平日與其友陳俶讀書處也。主僧無等尙在，獻茶啜茶畢，索紙筆謂主僧曰：「大師急避，予兄弟卽此別矣。」遂鍵戶禮佛，取筆大書云：「大明進士黃淳耀，以弘光元年七月四日自裁於西城僧舍。嗚呼！進不能宣力皇朝，退不能潔身自隱，讀書寡益，學道無成，耿耿不沒。此心而已。異日夷氛復靖，中華士庶再見天日，論其世者尙知予心。」書罷，復再拜顧視淵耀，已赫然梁間矣。淳耀仰屋而嘆，遂縊其左。初，淳耀精心理學，於書無所不窺，著述甚富。旣連掇巍科，布衣徒步，不異秀才。時嚴敕家人勿與外事，居常鬱鬱，恨所志不遂。自聞國變，益復無聊。淵耀每譬解之一日，淵耀自外入，見幼弟戲於庭，撫其首泣曰：「六郎，汝豈子何無知？時事至此，汝大兄必死。卽我不忍獨生，汝將來不知流落何所，尙爾嬉笑耶？」時清兵未至，家人皆詫爲不祥。至是其言果驗云。張孝廉錫眉聞城破，謂其